

外交学院东亚研究中心系列丛书

# 东亚地区合作：2012

East Asian Cooperation: 2012

魏 玲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外交学院东亚研究中心系列四下

# 东亚地区合作：2012

East Asian Cooperation:2012

魏 玲 主编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东亚地区合作 . 2012 / 魏玲主编 . — 北京 : 经济  
科学出版社 , 2013. 9

ISBN 978 - 7 - 5141 - 3764 - 4

I . ①东… II . ①魏… III . ①国际合作 - 研究报告 -  
东亚 - 2012 IV . ①D8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15071 号

责任编辑：柳 敏 李晓杰

责任校对：杨 海

版式设计：代小卫

责任印制：李 鹏

### 东亚地区合作：2012

魏 玲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142

总编部电话：010 -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010 - 88191522

网址：[www.esp.com.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esp.com.cn](mailto:esp@esp.com.cn)

天猫网店：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http://jjkxcbstmall.com>

北京盛源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10 × 1000 16 开 35.5 印张 580000 字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3764 - 4 定价：69.00 元

(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 - 88191502 )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 序

本书是外交学院东亚研究中心系列丛书之一。外交学院东亚研究中心是“东盟与中日韩合作（10+3）”框架下的第二轨道机制——东亚思想库网络（NEAT）的中方协调单位。自2003年底以来，东亚研究中心以NEAT为平台，积极参与东亚地区进程，进行了大量地区合作的理论和政策研究，以及一二轨研讨交流活动，工作成效突出，获得了各方认可，研究力量不断充实壮大，工作领域和平台也不断扩展。自2009年以来，东亚研究中心每年编撰出版一本东亚合作年度报告，系统梳理和分析东亚地区合作在各机制框架下的进展、问题与前景，并就地区合作中的热点和重点问题进行深入研究，成为研究东亚地区进程的重要参考资料。

《东亚地区合作：2012》分为上下两篇。上篇八章，研究了八个地区合作机制，分别为东盟共同体、东盟与中国（10+1）、东盟与中日韩（10+3）、中日韩合作、东亚峰会、东盟地区论坛、大湄公河次区域合作、亚太经合组织。各章分别跟踪梳理了机制合作进展、分析了合作进程中的主要问题、挑战与发展前景，有的还相机提出了中国参与合作的对策建议。下篇十章，研究问题涵盖两类，一类是地区合作中关注度较高的问题领域，如经济合作、贸易便利化与互联互通、地区自贸协议、粮食安全合作、卫生合作、水资源与环境保护等；一类是域内外主要国家的地区合作战略研究，本书研究了美国、日本、印度和澳大利亚参与地区合作的战略与动向。本书还有两个附录。附录一按时间顺利列举了2012年东亚合作进程中的重大事件；附录二收录了2012年度地区合作的重要文件，部分直接来自官方文件，部分由相关研究人员根据英文版官方文件译为中文。

本书是外交学院东亚研究中心的集体研究成果，是在秦亚青教授和江瑞平教授的指导下完成的，并得到了外交学院国际经济学院竺彩华教授等骨干研究力量的参与和支持。全书由魏玲统稿，具体写作分工如下：

- |      |                                     |
|------|-------------------------------------|
| 第一章  | 东盟共同体——韩志立、李福建                      |
| 第二章  | 东盟与中日韩——崔海宁                         |
| 第三章  | 中国—东盟合作——季玲                         |
| 第四章  | 中日韩合作——魏玲                           |
| 第五章  | 东亚峰会——韩志立                           |
| 第六章  | 东盟地区论坛——郭延军、吴琳                      |
| 第七章  | 大湄公河次区域合作——郭延军                      |
| 第八章  | 亚太经合组织——崔海宁、苗吉                      |
| 第九章  | 直面不确定性：2012年的东亚经济形势与区域经济合作——江瑞平、刘静烨 |
| 第十章  | 东亚贸易投资便利化与互联互通合作——冯兴艳               |
| 第十一章 | 东亚经济一体化：TPP还是RCEP？——竺彩华             |
| 第十二章 | 东亚粮食安全合作及我国对策选择研究——崔海宁              |
| 第十三章 | 东亚峰会框架下的中美卫生协调与合作——韩志立              |
| 第十四章 | 湄公河水资源开发与环境保护——郭延军                  |
| 第十五章 | 再平衡战略下的美国与东亚进程——魏玲                  |
| 第十六章 | 日本与东亚合作——苗吉                         |
| 第十七章 | 印度“东向政策”的纵深化与中国的应对——吴琳              |
| 第十八章 | 解读《亚洲世纪中的澳大利亚》——李福建                 |

感谢外交部亚洲司和外交学院领导对本书研究工作的指导和支持，感谢经济科学出版社吕萍总编辑和李晓杰编辑几年来为系列丛书的出版所做的大量辛勤工作。我们还将继续努力，力争为东亚和平与繁荣进程贡献智慧。

魏玲  
2013年5月

# 目 录

## 上篇 年度进展

第一章 东盟共同体.....	3
第二章 东盟与中日韩 .....	22
第三章 中国—东盟合作 .....	49
第四章 中日韩合作 .....	77
第五章 东亚峰会.....	108
第六章 东盟地区论坛.....	129
第七章 大湄公河次区域经济合作.....	150
第八章 亚太经合组织.....	172

## 下篇 研究问题

第九章 直面不确定性：2012 年的东亚经济形势与 区域经济合作.....	201
第十章 东亚贸易投资便利化与互联互通合作.....	233
第十一章 东亚经济一体化：TPP 还是 RCEP? .....	252

第十二章	东亚粮食安全合作及我国对策选择研究	279
第十三章	东亚峰会框架下的中美卫生协调与合作	308
第十四章	湄公河水资源开发与环境保护 ——下游国家的政策取向及中国的应对	325
第十五章	再平衡战略下的美国与东亚进程	347
第十六章	日本与东亚合作	363
第十七章	印度“东向政策”的纵深化与中国的应对	401
第十八章	解读《亚洲世纪中的澳大利亚》	432
附录一	2012年东亚合作大事记	448
附录二	2012年东亚合作重要文件	452

上 篇

---

# 年 度 进 展



# 第一章

## 东盟共同体

2012年,东盟继续推进东盟共同体建设,在落实重点任务的基础上,确保共同体建设和一体化目标如期实现,为此,东盟加强了《东盟宪章》和《东盟共同体路线图》的执行力度,特别是提高东盟政治安全、经济、社会文化三个共同体各领域部门之间的有效协作,确保各项目标的落实及东盟共同体建设进程的有效推进。此外,东盟不断强化在不断演进的东亚区域架构中的中心地位,特别是在“10+1”、“10+3”、东盟区域论坛、东盟防长扩大会议、东亚峰会等机制中,东盟在处理与对话伙伴国关系以及合作方面,力图发挥主导作用,确保东盟在保持地区和平、安全、稳定与繁荣方面的作用与地位,促进东盟在国际社会的声誉与发展。东盟将东盟共同体建成的时间确定为2015年12月31日。

2012年,东盟签署或通过的重要文件包括《关于采纳〈东盟人权宣言〉的金边声明》、《东盟人权宣言(AHRD)》、《关于建立东盟地雷问题行动中心的东盟领导人声明》、《关于建立东盟地雷问题行动中心的概念文件》、《第三份巴厘协定行动计划(2013~2017)》等。

## 一、合作进展

### （一）东盟政治安全共同体合作进展

#### 1. 深化传统安全合作，加强东盟安全机制的作用

第一，加强东盟防长会议在促进和应对地区防务和安全合作中的作用。2012年6月29日第6次东盟防长会议强调东盟防长扩大会议机制开展防务合作具有重要意义，鼓励东盟防长与对话伙伴国防长继续加强合作，保持并加强东盟在东盟防长扩大会议进程中的中心地位，强调东盟防长会议与对话伙伴国以开诚布公的方式开展对话的重要性。为此，东盟防长与对话伙伴国防长举行了一系列非正式会议，如2012年6月第6次东盟防长会议在金边举行期间，东盟防长与中国防长举行非正式会议，2012年11月东盟防长非正式会议在柬埔寨暹粒举行期间，东盟防长与美国防长举行非正式会议。另外，东盟防长扩大会议专家工作组积极推动务实合作，并取得重要进展，如决定2013年在文莱举行东盟防长扩大会议人道主义援助和灾害救助军事医务演习(HADR/MM)。

第二，借助东盟地区论坛继续推动成员之间建设性对话与磋商，为促进亚太地区和平、安全和稳定发挥重要作用。东盟地区论坛在现有模式基础上，以各成员舒适的方式，通过落实《东盟地区论坛预防性外交工作计划》，确保有效实施信心建设措施和预防性外交。此外，东盟鼓励东盟地区论坛专家和名人小组继续为推进东盟地区论坛进程做出贡献，要求东盟地区论坛主席依据《东盟地区论坛关于加强论坛主席作用的文件》，为维护东盟在东盟地区论坛的中心地位发挥重要作用，并要求东盟地区论坛加强与东盟防长扩大会议、东亚峰会等其他地区机制

之间的协作。<sup>①</sup>

第三，推动《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的签署，努力保持东南亚无核武、无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地位。全面实施不扩散与裁军机制对实现东盟的和平、安全与繁荣具有重要意义，因此，东盟推动各国尽快无保留地签署《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及相关文件。另外，《加强落实〈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 2007 ~ 2012〉行动计划》取得进展，东盟支持将该行动计划延长五年（2013 ~ 2017），并更新相关承诺，使其更侧重具体行动。<sup>②</sup>

第四，启动东盟和平与和解研究所，提高东盟冲突解决与管理的能力。2011年11月第十九届东盟首脑会议做出建立和平与和解机构的决定，2012年7月东盟外长批准了《东盟和平与和解研究所责权条款》，2012年11月在第二十一届东盟系列峰会期间，东盟正式启动该研究所，并为该研究所全面有效运行给予支持。最后，首份《东盟安全展望》定于2013年发表，《东盟安全展望》对提高东盟成员之间的相互理解与政策透明，进而对促进地区和平、安全与稳定具有重要意义。<sup>③</sup>

## 2. 加强政治合作，推动人权发展，扩大东盟影响

首先，东盟通过《东盟人权宣言》，加强东盟人权的促进与保护。东盟重视促进和保护东盟人权的重要性，为此，东盟成立了东盟人权政府间委员会，并在《东盟共同体建设年度目标 2012》中为该委员会理出具体工作要求，其中包括完成起草《东盟人权宣言》。2012年11月19日，第二十一届东盟首脑会议审议通过了《东盟人权宣言》，并发表了《关于通过东盟人权宣言的金边声明》，东盟领导人要求通过广泛的国内、区域和国际合作，全面落实《东盟人权宣言》、促进和保护区域人权。该宣言根据《东盟宪章》中所设立的宗旨，坚持民主、法制和良治等原则，旨在尊重、促进与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宣言重申了对

<sup>①</sup> “Chairman’s Statement of the 21st ASEAN Summit”，<http://asean2012.mfa.gov.kh/>，2013 - 1 - 14.

<sup>②</sup> Ibid.

<sup>③</sup> Ibid.

《世界人权宣言》、《联合国宪章》和《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其他东盟所加入的国际人权机制的承诺。该宣言将帮助建立东盟地区人权合作框架。具体来看，宣言坚持了《世界人权宣言》所规定的公民享有政治、经济、社会与文化权，提出发展权、和平权是人权的重要组成部分，发展是实现人权的必要条件，发展落后不能成为侵犯国际普遍认可的人权的借口，规定东盟公民应享有平等参与经济、社会、文化与政治发展的权利，满足民众与后代平等享受发展与环境需要；东盟公民还有权享有东盟安全、稳定、中立与自由框架下建立的和平，因此东盟应加强友谊与合作，促进本地区的和平、和谐与稳定。<sup>①</sup>《东盟人权宣言》是东盟重要政治合作成果，是东盟落实《东盟宪章》、强化东盟促进和保护区域人权、构建东盟共同体的一个新里程碑。

其次，东盟继续加强《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使其成为治理国家间关系、促进区域和平、安全与稳定的重要规范。在该条约原则基础上，东盟继续推进与缔约方建立更广泛和密切的合作与谅解，促进地区和平与和谐。特别是，《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第三修改议定书》于2012年6月8日生效，这为欧盟于2012年7月12日加入《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以及巴西于2012年11月17日参加第二十一届东盟系列峰会铺平了道路。此外，挪威、塞尔维亚等国提出加入《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的意向，东盟正根据《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的入约原则，研究这些国家的入约申请。<sup>②</sup>

### 3. 加强非传统安全合作，重点提高应对跨国犯罪能力

在非传统安全方面，东盟加强打击恐怖主义合作，应对本地区跨国犯罪。具体来看，东盟重点打击恐怖主义、人口贩卖、毒品走私、贩卖武器、洗钱、经济犯罪、海盗和网络犯罪8个重点领域的跨国犯罪行为。打击人口贩卖是东盟一项紧急任务，东盟在落实《东盟打击人口

<sup>①</sup> “ASEAN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http://www.asean.org/news/asean-statement-communiques/item/asean-human-rights-declaration>，2013-3-18。

<sup>②</sup> “Chairman’s Statement of the 21 st ASEAN Summit”，<http://asean2012.mfa.gov.kh/>，2013-1-14。

贩卖特别是妇女和儿童宣言》，打击人口贩卖、保护受害者，开展区域合作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为此，东盟发表了《东盟打击人口贩卖公约》和《打击人口贩卖区域行动计划》进展评估报告。再如，无毒品东盟是东盟打击毒品生产与走私的重要目标，第二十届金边东盟首脑会议发表《东盟领导人关于2015年建成无毒品东盟的宣言》，该宣言提出将东盟建设成无毒品地区的目标，呼吁东盟各相关部长采取必要措施，确保有效及时地落实此宣言。为促进该宣言在国家和地区层面的落实，2012年8月31日在曼谷召开了东盟打击毒品部长级特别会议，此次会议就打击本地区毒品非法生产、走私和滥用提出了具体政策建议。<sup>①</sup>

## （二）东盟经济共同体合作进展

2012年，东盟经济发展仍然受到全球经济疲软的影响。东盟对外贸易及外资的进入呈现增长速率放缓的趋势。在这样的背景下，东盟认识到增进政策协调以促进经济复苏及保证金融稳定的重要性。因此，加速经济共同体的建设便越显重要。虽然目前东盟经济共同体蓝图目标的实现率已经增加至74.5%，<sup>②</sup>然而继续推进的难度增大，东盟经济共同体建设仍然存在诸多瓶颈，共同体建设进入攻坚阶段。

### 1. 东盟经济共同体的四大支柱

2012年，在东盟经济共同体建设的四大支柱上分别有如下进展：

第一，推动单一市场的形成及生产基地的整合。东盟继续努力减少非关税贸易壁垒，并于2012年年底完成了东盟关税协调化清单。东盟还加强对消除和减少非关税贸易壁垒的监督工作。为了促进贸易的便利化，东盟采取了以下的一些措施：东盟单一窗口实施试点取得进展；《东盟服务业框架协议第八项一揽子协议》得以缔结；《东盟货物贸易协定》下的各种倡议实施顺利；签署了《落实航空运输服务第七项一

<sup>①</sup> “Chairman’s Statement of the 21 st ASEAN Summit”, <http://asean2012.mfa.gov.kh/>, 2013-1-14.

<sup>②</sup> Ibid.

揽子承诺议定书》及《东盟单一航空市场实施框架》；《东盟自然人流动协定》得以签署以协助本区域内参与货物、服务贸易及投资的东盟人民的自由流动。<sup>①</sup>

第二，形成有竞争力的经济区域。在新的《东盟综合投资协议》下，东盟开始实施减少投资限制的互查进程。东盟更加重视中小企业的作用。第一次东盟经济部长与东盟中小企业咨询理事会的磋商会议与第44届东盟经济部长会议同时举行，聚焦于中小企业的融资及市场准入，中小企业的国际化，和其他中小企业项目及倡议的推进。东盟还加强了与世界产权组织的合作，继续实施《东盟知识产权行动计划（2011～2015）》，以为吸引和发展知识密集型企业营造良好的环境。<sup>②</sup>

第三，缩小成员之间的发展差距。2012年，东盟在实施《东盟平等经济发展框架协议》上取得进展，东盟还对所进行的各种能力建设活动进行了盘点。东盟基础设施基金建立了起来。其目的是为了促进东盟可持续发展并促进物理上的互联互通以减少东盟国家基础设施发展的差距。第21届东盟首脑会议还强调了落实《第二份东盟一体化行动工作计划（2009～2015）》的重要性，并指示相关部长对于该工作计划的中期进展进行回顾。<sup>③</sup>东盟内部，由较发达国家牵头的投资发展计划也逐渐增多。例如，由泰国总理英拉在2012年10月召开的泰国投资大会上所宣布的总额高达900亿美元的投资计划便是具有示范效应的例子。这份泰国有史以来最大的投资计划将用于区域内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满足本区域共同体建设及大湄公河次区域发展的需求。<sup>④</sup>

第四，建设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RCEP），促进与全球经济的整合。RCEP谈判于11月20日正式启动。这个囊括了东盟及中、日、韩、印度、澳大利亚与新西兰的自由贸易区将有可能成为世界最大贸易区，拥有30亿人口，经济总量近20万亿美元。RCEP谈判进程也旨在

<sup>①③</sup> “Chairman’s Statement of the 21st ASEAN Summit”，<http://asean2012.mfa.gov.kh/>，2013-1-14。

<sup>②</sup> “8th AEC Council Meeting and 44th ASEAN Economic Ministers’ Meeting (AEM) and Related Meetings, Siem Reap, Cambodia, 27 – 31 August 2012”，<http://www.asean.org/images/2012/Economic/AEM/document/Key%20Outcomes%20and%20Highlights%20for%20the%2044th%20AEM.pdf>，2013-1-31。

<sup>④</sup> 《东南亚大事记》，载《东南亚纵横》2012年第11期，第80页。

确保东盟在本区域经济合作中位于核心地位。这个计划可以说是在由中国力推的以 10 + 3 框架为基础的东亚自由贸易协定 (East Asia Free Trade Agreement)、由日本力推的以东亚峰会为基础的东亚综合经济伙伴关系 (Comprehensive Economic Partnership in East Asia)、和美国推动的 TPP 三种方案的竞争背景下产生的。这说明，无论近几年东亚形势变得如何复杂，东盟都力图在区域合作进程中保证自己的制度中心地位。

## 2. 互联互通建设

互联互通总体规划全面落实。东盟在物理、制度及人员间的互联互通建设上取得快速进展，成为东盟共同体建设的主要亮点。取得的成就主要有：(1) 金融业互联互通进展顺利。东盟证券交易所正式于 2012 年 9 月启动。伴随着新加坡与马来西亚证券交易所的连线，未来包括东盟 6 个国家 7 个证券交易所的东盟证券交易所将拥有上市公司 3600 家，总市值将达到 2.1 万亿美元。东盟还指定一些达到一定资质的银行成为东盟银行，以方便业务的开展。2012 年，来自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菲律宾及印度尼西亚的银行成为首批东盟银行。(2) 泰越老缅柬 5 国正式建立了大米联盟。通过建立联盟，意图打破目前大米价格制定不合理的状况，逐步实现区域大米自贸区。(3) 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取得进展，尤其是公路、铁路和海运基建项目。东盟滚装船海运系统、高速路网建设、短途海运线路规划等被第 33 届东盟运输高官会议确定为重点项目。新加坡港、马来西亚巴生港及印度尼西亚丹绒布禄港等港口的扩建工程陆续启动。且将成为未来三年内互联互通建设的重点。(4)《2011 ~ 2015 年东盟旅游发展战略计划》实施顺利。第 15 届东盟旅游部长会议还达成了 7 项后续协议，同时规划了东盟共同的旅游品牌营销策略。(5) 电力互联互通项目得以推进。东南亚区域电网联网运行预计于 2014 年实现。(6) 东盟与区域外国家之间的互联互通合作也发展迅速。常规的咨询机制得以建立，并在东盟及其对话伙伴国间运转顺利，例如东盟与日本之间及东盟与中国之间的合作。<sup>①</sup>

<sup>①</sup> 李国章：《东盟经济：互联互通又一年》，载《经济日报》，2012 年 12 月 17 日第四版。

### 3. 对外经济关系

在与区域外国家经济关系上，除上文所提 RCEP 谈判启动外，东盟还与区域外国家积极展开合作，借助外力促进东盟经济共同体建设。（1）2012 年 1 月 10 日，东盟—澳大利亚—新西兰自由贸易区协定对各方正式生效。协定内有关货物、服务、投资及知识产权的各项实质性工作开始展开。协议内的经济合作进展良好，特别是对一些不发达东盟成员的能力建设项目，帮助它们更好的应用自贸协定。（2）中国—东盟经济合作充实丰富。2012 年，双方就关税减免，消除贸易壁垒等措施进一步完善了相关协议。中国—东盟互联互通建设也发展迅速。（3）第一届东盟—加拿大经济部长磋商会议于 2012 年 8 月份举行，并通过了《2012～2015 东盟—加拿大贸易与投资工作计划》以加强双方的经济合作。为了双方企业间更好的交流，并为政府与企业间的接触提供渠道，双方还设立了加拿大—东盟商会。（4）东盟更加重视东亚峰会在本区域共同体建设中的重要作用，东亚峰会在东盟互联互通及促进贸易自由化等方面将扮演更为重要的角色。（5）东盟开始评估东盟—印度货物贸易协定的实施情况。东盟—印度峰会宣布了服务贸易及投资谈判的结束。（6）《东盟—日本 10 年战略经济合作路线图》得以通过，以推进在商务环境、贸易与投资便利化、基础设施发展等方面的双边合作，以实现到 2022 年东盟与日本贸易及投资额翻番的目标。此外，东盟与日本还就服务贸易及投资谈判，知识产权保护等问题达成一致。（7）东盟与韩国进一步完善《货物贸易协定》，并通过网站等形式推广东盟—韩国自由贸易协定的相关信息。（8）东盟致力于通过《东盟—美国贸易与投资框架协议》进一步发展与美国之间的贸易与投资联系。第一届东盟—美国企业峰会于 2012 年 8 月举行。通过了《东盟—美国贸易与投资框架协议》2013 年工作计划，内容包括在贸易便利化、数字经济、贸易与环境及其他东盟优先合作领域。<sup>①</sup>

<sup>①</sup> “8th AEC Council Meeting and 44th ASEAN Economic Ministers’ Meeting (AEM) and Related Meetings, Siem Reap, Cambodia, 27 – 31 August 2012” .